中華民國 115年花蓮縣全縣暨社區全民聯合運動會開閉幕典禮程序及須知

壹、開幕典禮程序

時間－115年 11月14日（星期六）上午 9 時　　地點－花蓮縣立田徑場

項目	時間	分鐘	程序	活動內容	備註
序幕	08：30－08：40	10	序幕表演	花蓮縣立宜昌國中管樂團	
開幕典禮	08：40－09：00	20	表演節目	1.化仁國中舞蹈班 2.柔道技藝展演	自備音樂
	09：00－		典禮開始 奏樂		開幕樂
	09：00－09：01		主席就位	縣長徐榛蔚	
	09：01－09：04	3	大會籌備委員及工作人員進場		進行曲
	09：04－09：05	1	大會裁判進場	大會裁判	進行曲
	09：05－09：30	25	運動員進場	各參賽單位	1.鄉鎮市公所(社會高中組、國中組及國小組) 2.高中高職 3.大專院校
	09：30－09：33	3	唱國歌		國歌
	09：33－09：40	7	頒獎表揚	1.表揚今年度運動績優選手 2.致贈大會表演單位、醫護整合單位感謝狀	頒獎樂
	09：40－09：43	3	主席致詞	縣長徐榛蔚致詞	
	09：43－09：46	3	貴賓致詞	貴賓代表致詞	
	09：46－09：50	4	會旗進場	持會旗手6位 蘇祥奕、伍毅軒、噶帝少偶、謝冠瑜、蘇凱恩、蘇若妍(海星高中)	進行曲
	09：50－09：52	2	升會旗	升旗手4位 陳田、彭宇豪、高卉唐、盧佩雲(花蓮體中)	升旗樂
	09：52－09：54	2	運動員宣誓	運動員代表: 花蓮體中謝明君	
	09：54－09：56	2	裁判宣誓	裁判代表:曾金正	

項目	時　　間	分鐘	程　　序	活　動　內　容	備　　註
	09：56－10：00	4	聖火進場	持聖火手代表: 海星高中林品翰 持聖火手代表: 海星高中莊許伊萱	背景音樂
	10：00－10：05	5	點燃勝利之火 鳴自由鐘		背景音樂 特殊效果
	10：05－10：06	1	禮成 奏樂、鳴禮炮		閉幕樂
	10：06－10：10	4	運動員退場		背景音樂

貳、閉幕典禮程序：

時間－115年 11 月 22日（星期日）下午 4 時整　　地點－花蓮縣立中正體育館

項目	時　　間	分鐘	程　　序	活　動　內　容	備　　註
閉幕典禮	16：00－16：10	10	序幕表演	跆拳道技藝展演	
	16：10－16：11	1	典禮開始 奏樂		開幕樂
	16：11－16：12	1	全體肅立		
	16：12－		主席就位	縣長徐榛蔚	
	16：12－16：15	3	唱國歌		國歌
	16：15－16：20	5	主席致詞	縣長徐榛蔚致詞	
	16：20－16：25	5	貴賓致詞	貴賓代表致詞	
	16：25－16：35	10	頒獎		頒獎樂
	16：35－16：39	4	熄聖火		背景音樂
	16：39－16：40	1	禮成　奏樂		閉幕樂
	16：40－		運動員退場		音效

叁、開閉幕典禮須知：

一、參加人員：

(一)大會籌備委員、公私立各級學校校長、大會工作人員、大會裁判及各單位指導、管理、運動員均請參加大會開幕典禮。

請各鄉鎮市長及公私立大專院校校長、高中高職校長，請直接到典禮台就座觀禮，並陪同大會主席校閱進場單位；進場隊伍則由副首長或指定代理人率領進場。

(二)閉幕典禮亦請各單位派隊職員參加，大會貴賓及各單位領隊直接至典禮台就座觀禮。

二、服裝規定：

(一)各參賽單位隊職員服裝由各單位自行規定，應力求整齊劃一、美觀大方，以展現團隊精神及特色為主。

(二)大會籌備委員、公私立各級學校校長、工作人員及裁判，請統一穿著大會所製發之運動服裝。

三、典禮時間：

(一)開幕典禮：115 年 11 月 14 日（星期六）上午 9 時整。

(二)閉幕典禮：115 年 11 月 22 日（星期日）下午 4 時整。

四、集合時間及地點：

(一) 開幕典禮：115年 11 月 14日（星期六）上午 8 時20分花蓮縣立田徑場南側入口。

(二) 閉幕典禮：115 年11 月 22 日（星期日）下午 3 時50分花蓮縣立中正體育館（閉幕典禮各單位定點位置）。

五、開幕典禮進場順序：

(一)大會籌備委員(含公私立各級學校校長)及工作人員

(二)大會裁判

(三)社會高中組、國小組及國中組（鄉鎮市行政轄區內各國民中學），以各鄉鎮市為單位進場；公私立高中高職、公私立大專院校，則以學校為單位進場：

01. 花蓮市(含美崙國中/花崗國中/國風國中/自強國中)
02. 新城鄉(含新城國中/秀林國中)
03. 吉安鄉(含吉安國中/宜昌國中/化仁國中)
04. 壽豐鄉(含壽豐國中/平和國中)
05. 鳳林鎮(含鳳林國中/萬榮國中/南平中學)
06. 光復鄉(含光復國中/富源國中)
07. 瑞穗鄉(含瑞穗國中)
08. 豐濱鄉(含豐濱國中)
09. 玉里鎮(含玉里國中/玉東國中/三民國中)
10. 萬榮鄉
11. 秀林鄉
12. 富里鄉(含富里國中/富北國中/東里國中)
13. 卓溪鄉
14. 花蓮高中
15. 花蓮女中
16. 花蓮高工

17. 花蓮高農
18. 花蓮高商
19. 花蓮體中
20. 四維高中
21. 慈濟高中
22. 海星中學
23. 上騰中學
24. 光復商工
25. 玉里高中
26. 東華大學
27. 慈濟大學

六、開幕典禮運動員進場注意事項：

(一)各單位進場次序：1.單位牌(大會提供並派員持牌)2.單位旗（各單位自備並自行遴選運動員 1 人掌旗）3.領隊(或指定代理人)4.職員 5.運動員（高前矮後)，其距離各五步。

(二) 各單位進場時，視人數多寡排列成若干路縱隊進場，進入典禮台前定位點時，改成 3 路縱隊排列。

(三) 行進時務求配合音樂節拍，精神抖擻、步伐整齊，經過典禮台前第一標示位置時，由各單位指定人員發「向右看」口令，單位牌向右轉（正面朝向典禮台)，單位旗向下傾斜 45 度，領隊行舉手禮，其他人員均面向典禮台主席行注目禮或揮手（帽）歡呼致意。通過典禮台後，隊伍最後一列通過第二標示位置時， 由各單位指定人員發「向前看」口令，單位牌、單位旗復位，隊伍繼續前進至指定位置。

七、宣誓儀式：

(一)運動員（裁判）宣誓代表跑步到宣誓台，面向全體運動員（裁判）發「全體運動員（裁判）立正」口令後，全體運動員（裁判）原地立正，單位旗原地高舉。宣誓代表發「敬禮」口令，單位旗行持旗禮（向下傾斜 45 度)。

(二)宣誓代表向後轉，向主席行舉手禮，俟主席答禮後，舉起右手宣讀誓詞。

(三)宣誓完畢後，宣誓代表再向主席行舉手禮，俟主席答禮後，向後轉面向全體運動員（裁判)，發「全體運動員（裁判）稍息」口令，單位旗放下復原，運動員（裁判）稍息，宣誓代表跑回原位入列。

八、運動員退場：

開幕典禮司儀宣布「禮成　奏樂」，俟奏樂完畢後，宣布「運動員退場」，各單位隊職員請依照大會工作人員之引導，帶至各單位休息區。

九、其他注意事項：

(一)參加開閉幕典禮人員，若有攜帶手機，請於典禮前關機或設定為振動、靜音模式。

(二)開閉幕典禮儀式進行中，請遵守秩序，參加人員非有必要，請勿任意走動或離場。

運動員宣誓

我們懷抱著既期待又興奮的心情，參加 115 年花蓮縣全縣暨社區全民聯合運動會，宣誓恪遵大會的規定，服從裁判的判決，公平公正的競爭，努力不懈爭取屬於運動員的最高榮耀。

宣誓代表 謝明君 謹誓

中華民國 115 年11 月14 日

裁判宣誓

我謹代表 115 年花蓮縣全縣暨社區全民聯合運動會各項競賽裁判，誓以至誠，恪遵大會規章，以專業的素養、負責的態度，公平公正的執行大會所交付的裁判任務。

宣誓代表　曾金正 謹誓

中華民國 115 年11 月14 日

中華民國 115 年花蓮縣全縣暨社區全民聯合運動會
開閉幕典禮各單位定點位置圖

